

##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第 716 次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1 月 2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0 分

地點：本處 17 樓會議室

主 席：方處長定安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轉達本週市政會議及局務會議（主管會報）裁（指）示事項：

一、轉達市政會議指示：

- （一）我們應建立法治文化概念，法令訂了就要執行，無法執行即應修正，公布後就應遵守，讓人民認為政府是可信的。
- （二）都發局 105 年度推出「銀髮智慧公宅」，並未獲得衛生局及社會局的認同參與，政策推動要能執行，倘其他局處都反對，政策就是有問題；首長應明辨是非對錯，有道德，有文化感，「人對了什麼都對」，正直誠信就是「對」，應建立一個「對」的社會。
- （三）做事認真、清廉、勤政是一種文化，治理國家要解決人民每天遇到的問題，文化最難建立，清廉勤政的文化更應在臺北市建立，再從臺北市擴散到全臺灣，讓臺灣成為一個更文明的國家。

二、轉達局務會議指示：

- （一）有關 1 月 7 日市政行銷召開記者會一事，請廣為宣傳。
- （二）若有議員擱置預算問題，請即洽議員瞭解關心事項，並說明清楚。
- （三）都更處在本年度各類公文承辦天數，平均增加 0.62 天，請檢討改進。

(四) 請同仁務必清楚瞭解，休假及國民旅遊補助制度變革，以維護自身權益。

貳、第 715 次處務會議裁(指)示事項處理情形：

紀錄事項備查。

參、各科室重點工作報告：(略)

裁示：

- 一、請研析都更案件涉及原容積大於法定容積且產權單純案件公益設施處理通則。
- 二、請企劃科彙整本處修法進度總表。
- 三、華榮案公益設施進駐涉及工程經費增加事宜，請確認後續相關作業，請詹副總督導。
- 四、延北案整體工程進度及劍潭案簽約儀式流程，請安排面報局長。
- 五、有關實施者函請本府拆遷公告案，應檢視是否已取得拆照執照，請納入內控 SOP 流程。
- 六、請彙整 109 年度委辦案預定期程並控管，請總工程司督導。
- 七、請專辦就財務、執行作業研析都更中心擔任整宅實施者(斯二為例)後續作業模式。
- 八、本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整併案，請會計室準備資料向處長說明。

肆、綜合報告事項：(略)

伍、散會：上午 11 時 00 分